

东北财经大学流通前沿问题研究丛书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徐健 / 著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基于渠道行为视角的研究

本书是从渠道行为这一微观视角切入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的研究，将研究重点置于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中的互动行为与社会因素上，分析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的渠道行为变量之间的影响关系，以及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对渠道行为、渠道行为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机理，并进行实证的检验。

经济科学出版社
onomic Science Press

东北财经大学流通前沿问题研究丛书

徐健/著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基于渠道行为视角的研究

本书是从渠道行为这一微观视角切入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的研究，将研究重点置于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中的互动行为与社会因素上，分析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的渠道行为变量之间的影响关系，以及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对渠道行为、渠道行为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机理，并进行实证的检验。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 基于渠道行为视角的研究 / 徐健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4. 4

(东北财经大学流通前沿问题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141 - 4496 - 3

I. ①契… II. ①徐… III. ①农产品贸易 - 研究 - 中国 IV. ①F724. 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3994 号

责任编辑: 赵 蕾

责任校对: 王肖楠

责任印制: 李 鹏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

——基于渠道行为视角的研究

徐 健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经济理论编辑中心: 88191435 88191450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jjll1435@126.com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季蜂印刷厂印装

710×1000 16 开 9.75 印张 180000 字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4496 - 3 定价: 30.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881915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流通，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流通是指物质的流转或流动，既包括有形物质的流动，如商品或产品、货币、劳动力、空气等的流动；也包括无形物质的流动，如所有权、服务等流动。狭义的流通是指商品或产品流通，即商品或产品由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的转移过程，既包括商品所有权的转移，也包括商品或产品实体的转移。前者一般称之为“商流”，后者一般称之为“物流”。因此，所谓流通问题也就是关于商品或产品的“商流”与“物流”及其相关问题。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流通不仅是价值实现的前提，也是价值创造的手段。因此，流通问题不论对微观组织的经营，还是对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特别是在经济市场化与全球化的背景下，流通对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作用将更加突出。人们熟知的价值创造的“微笑曲线”正是对这一现象的形象描述。从价值贡献度来看，相对狭义的生产或制造过程而言，流通更加重要。价值创造的“微笑曲线”不仅是对微观经济单位价值贡献的一种描述，也是对整个宏观经济价值贡献的描述。因此，流通问题不仅对微观单位来说意义重大，而且对宏观社会来说也意义重大。

从世界经济史来看，自产生分工与交换经济以来，流通问题就存在了，但是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由于分工与交换经济的范围与规模不同，流通问题对经济生活的影响程度，进而人类对流通问题的关注度与重视度也不同。可以想象，在分工与交换的范围与规模十分有限的情况下，流通对人类生活的影响也是十分有限的，这时的生产是人类最主要的经济

活动，流通只是一种“附带工作”。随着分工与交换的规模与范围不断扩大，流通对经济生活的影响程度也日益提高，直至上升为人类经济生活中的主要矛盾。由于文化传统、经济体制与学术传统的差异，国内外关于流通问题的研究有着不同的学科体系及概念术语，这在一定程度上妨碍了关于流通问题研究的学术交流，也妨碍了人类对流通问题深入、系统的认知。从近现代来看，我国早期的关于流通问题的学术研究，一般归于“商科”、“商学”或“商业史学”等学科范畴之内。但是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由于全盘移植了苏联模式，并长期秉持“重生产、轻流通”甚至是“无流通”的理论假设，致使在实践上将商业或流通业置于“从属和配角地位”，在学术研究上将流通问题置于“边缘地带”，有关流通问题的研究成果也大多是对宏观政策与微观经营单位业务活动的解释与说明，在理论上缺乏应有的高度与深度。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流通问题对经济生活的影响程度日益提高，人们开始重视流通问题，有关流通问题的学术研究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受西方特别是美国学术体系的影响，国内关于流通问题的研究主要发生了三个变化：一是“市场营销”概念的引进与“市场营销学”的兴起；二是“物流”概念的引进与“物流学”的兴起；三是“流通”概念的整合与“流通问题研究”的兴起。从目前来看，在有关流通问题研究的三大变化中，“市场营销”最为强势，其次是“物流”，而“流通问题研究”总体上还处于弱势地位。

何以如此，原因大致有二：一是西方学术语言中只有“市场营销”与“物流”，而没有“流通”；二是主流经济学中没有“流通理论”。在我们看来：第一，“流通”不仅仅是中国通行的学术语言，也是日韩等国通行的学术语言；第二，中日韩语言中的“流通”实际上就是英语中的“分销（distribution）”，因此，从本质上说，“流通”实际上是“市场营销”与“物流”的上位概念，本质上都是商品或产品的移动或流转问题，流通问题研究自然能够涵盖“市场营销”与“物流”问题；第三，主流经济学之所以没有“流通理论”，是与主流经济学的理论假设有关，即假设经济体中只有生产者与消

费者，流通被抽象掉了，这显然与现实世界很不相符。我们虽然不能妄言抽象掉“流通”的主流经济学理论体系是有问题的，但至少是一种遗憾。也就是说，流通问题虽然在主流经济学理论研究中被抽象掉了，但是在现实中流通问题是客观存在的，而且相当重要，也相当复杂。因此，无论是主流经济学理论还是其他非主流的经济理论似乎都应该对流通予以应有的重视。因为一个好的理论必然是对实践有较强解释力的理论，否则就是有缺欠的理论。可喜的是，在当代经济学体系中的新兴古典经济理论及产业组织理论已经开始反思主流经济学对流通问题的忽视，这是否标志着一个包括流通理论在内的主流经济学理论也会发生变化，或者形成一种对经济生活更具有解释力的经济学理论呢？我们将拭目以待。

从当前来看，国内有关流通问题的研究正在发生新的变化：一是流通问题研究的体制背景与理论环境发生了变化，即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和西方经济理论与管理学理论的广泛引入。经济体制的变化与理论视野的拓宽，使得流通问题研究的问题选择、理论基础、分析视角、分析工具、研究方法和研究结论都更加符合市场经济的基本逻辑也更加贴近现实生活，进而提高了与国际主流理论对话与交流的可能与空间。二是受上述体制变革与理论变革的影响，传统的有关流通问题研究的学科体系发生了新的分合，如原来的“商业经济学”、“物资经济学”、“供销经济学”、“粮食经济学”等学科正在整合为“流通经济学”或“贸易经济学”；原来的“储运学”、“商业企业管理学”、“物资企业管理学”等分别被“物流学”或“物流管理”、“市场营销”、“零售学”、“电子商务”或“网络营销”等新兴学科体系所替代。三是研究视野进一步扩大，研究方法更加规范，研究成果的理论含量进一步提高，对实践的解释与指导能力也进一步增强。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很多学者开始利用国际上比较成熟的学科理论与研究方法，对流通理论与实践问题进行研究，产生了许多富有学术与实践应用价值的研究成果。例如，很多学者以制度经济学、产业组织理论、交易费用理论等为基础，运用主流经济学的分析工具与研究方法对流通问题进行经济学分析，

并试图建立既符合逻辑又能解释实践的流通经济学体系；还有一些学者则利用主流管理学理论及其分析工具和研究方法对流通企业的经营管理问题进行管理学分析，并试图建立既能与主流管理学理论对接，又能解释与指导流通企业经营实践的有关流通经营管理的学科体系。总体上看，有关流通问题的管理学研究比较活跃，研究队伍比较庞大，研究成果也比较丰富；而有关流通问题的经济学研究相对比较薄弱，研究队伍比较零散，研究成果也相对较少，特别是高水平的研究成果不多。

东北财经大学作为国内一所具有悠久历史的财经类普通高校，在流通问题研究方面也有着与学校相同的历史。早在 1952 年建校之初东北财经大学（时称东北财经学院）就有一支力量雄厚的流通（贸易）经济研究与教学队伍，50 多年来一直没有中断。至改革开放前，东北财经大学在商业（贸易）经济及其相关学科领域的研究与教学始终位列国内诸多拥有同类学科院校的前列，一些学者，如周秀淦、江厚祺、杨学淇、王廷栋、蔡寅二、何士琚、边长泰、侯文铿、关振民、张延舒、范家甫等都是国内该领域的知名专家、教授，不仅研究成果丰富，而且也培养了大批流通领域的专门人才，为中国流通理论与实践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改革开放后至 20 世纪 90 年代初，东北财经大学的流通问题研究与教学主要在三个领域展开：一是商业或贸易经济及其相关学科；二是物资经济及相关学科；三是国际贸易及其相关学科，并在这些领域继续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特别是 1998 年开始的学科及专业目录调整，东北财经大学有关流通的学科专业也发生了新的整合，即以流通经济、市场营销、物流管理替代了原来的商业经济与物资经济及相关学科。同时，在当时经济大潮的影响下，一批很有学术成长力的中青年学者纷纷下海经商、从政，使得东北财经大学的流通学术研究一度很受影响。尽管如此，东北财经大学的流通问题研究传统依然没有中断，特别是自 90 年代后期以来，在老一代学者的指引下，一些青年学者开始成长，逐渐形成了一个以博士学位拥有者及海外留学经历者为主体的中青年研究与教学团队，并开始活跃在

国内流通学界。目前，东北财经大学的流通问题研究主要在以下几个领域展开：一是流通理论；二是市场营销及其相关学科；三是物流管理及其相关学科。近年来，该团队成员紧紧围绕以上三个研究方向在国内外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200 余篇，其中在《管理世界》、《经济学动态》、《中国工业经济》、《财贸经济》、《经济管理》、《改革》、《农业经济问题》、《财经问题研究》和《营销科学学报》等国内重要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出版学术专著与教材 20 余部，承担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共 12 项，省级重点与一般纵向课题 20 余项，流通相关领域的横向课题 10 余项，取得了比较丰富的研究成果，并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特点：第一，注重研究方法与研究范式上的转型，坚持定性研究与定量研究相结合，坚持国际化与本土化相结合，注意对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的吸纳与借鉴；第二，在研究内容上坚持问题导向，注意选题的“鲜活性”与“价值性”，力求做到研究内容具有理论与实践价值；第三，注意借鉴不同学科的研究成果与分析工具，以扩大选题与分析问题的视野，积极尝试不同学科的交叉研究；第四，注重学术研究与学术团队建设的有机结合，力求人才培养与学术研究相互促进、共同提高。

目前，东北财经大学流通问题研究团队正在围绕流通基础理论、零售经济与管理、流通国际化、渠道行为理论、城市流通系统、农村流通系统、流通与“三农”问题、农村消费者行为、流通领域的竞争政策与反垄断问题、城市物流与物流绩效评价、流通产业的竞争结构与市场效率、特殊商品流通、流通企业经营战略等领域展开系列研究，并将有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奉献给学界。在经济科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特别是在沙超英编审的鼓励与策划下，我们把东北财经大学流通研究团队近期的一些研究成果以“丛书”的形式奉献给社会各界，以期得到更为“聚焦”的学术批评。

应该说明的是，本丛书中的每一本书都是在相关课题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完成的学术专著，而且是首次公开出版。丛书的选题大都是流通理论的前沿问题或流通实践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作者们力

求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使用规范的研究方法对这些问题进行一些“新研究”，进而得出一些“新结论”，以期对流通理论的繁荣和流通实践的发展作出一点“新贡献”。虽然每一本书分别由不同的作者完成，进而体现了不同作者的知识结构、研究视角与研究专长，但是丛书中的每一本书又无不体现着团队整体的研究风格，凝结着团队集体的智慧与力量，因为丛书的各位作者都是流通研究团队的核心成员，大家不仅定期进行学术研讨和交流，而且还经常进行合作研究，因此，丛书中的每一本书在研究与学术责任上都体现了“你中有我，以你为主”和“我中有你，以我为主”的原则。这种团队式研究既有利于相互学习、共同提高，也有利于获得研究上的“规模效应”和“集体学习效应”。当然，凡事都有两面性，这样的学习与研究方式也有很大的风险，一旦出错就是“集体性”错误，而且有可能是大错、特错，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将团队的研究成果进行“集体亮相”，就是为了让更多的同行专家及社会各界人士对我们团队的研究成果进行把关、挑错，以便及时纠正我们的错误，使我们能够更好更快地成长，进而为促进我国流通问题研究的繁荣与发展作出更多的贡献，这便是我们对出版丛书的期待。

夏春玉

东北财经大学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1 导言	/ 1
1.1 问题的提出	/ 1
1.2 研究目的与研究意义	/ 3
1.3 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	/ 5
1.4 研究方法与研究流程	/ 7
2 相关文献回顾	/ 9
2.1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研究综述	/ 9
2.2 渠道行为理论研究综述	/ 18
2.3 社会网络理论及其在渠道关系中应用的研究综述	/ 36
3 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的概念模型与研究假设	/ 44
3.1 概念模型建构	/ 44
3.2 研究假设的提出	/ 49
4 实证研究设计	/ 58
4.1 变量定义与测量	/ 58
4.2 调查设计	/ 62
4.3 数据分析方法	/ 64
5 数据分析与实证研究发现	/ 69
5.1 预调查数据分析	/ 69
5.2 正式调查数据分析	/ 78

6 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渠道行为与
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分析 / 98

6.1 农户与企业的渠道行为间的影响关系 / 98

6.2 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对渠道行为和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 / 101

6.3 农户与企业的渠道行为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 / 103

7 总结与展望 / 107

7.1 主要结论 / 107

7.2 理论贡献 / 108

7.3 实践意义 / 109

7.4 研究的局限性与未来的研究方向 / 111

附 录 / 113

参考文献 / 121

后 记 / 144



导 言

1.1 问题的提出

自我国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农产品流通的市场化改革以来,“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的双包制度解决了集体生产的组织监督难题,激发了农户开展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农业生产力得到了极大提高,并一度为农村经济带来了高速增长。但是随着这两项改革的深入,一些农业和农村经济中深层次的矛盾日益暴露出来,其中以“小农户”与“大市场”之间的矛盾最为突出。该问题的产生既有我国农业生产制度方面的原因,也有农户参与农产品流通活动的方式与身份等方面的原因。在既定的农业生产制度下,解决该问题的重要突破点就在于通过改变农产品流通的组织形态来解决农民有效进入市场的方式与路径问题。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农业产业化被普遍认为是一种有效地帮助农户进入市场的方式,受到了政府、涉农企业、农户和学术界的高度关注。农业产业化的概念,最早是由山东省潍坊市于 1993 年作为农业发展战略提出来的。《人民日报》对潍坊的农业产业化经验进行了报道,并将农业产业化概括为:“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对当地农业的支柱产业和主导产品实行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一体化经营、社会化服务、企业化管理,把产供销、贸工农、经科教紧密结合起来,形成‘一条龙’的经营体制”。^①夏春玉、薛建强(2008)在系统回顾政府部门和学术界对农业产业化概念界定的基础上,指出农业产业化的核心在于以市场为导向,以增值为目的,通过一定的合约安排将分散的、低附加值的家庭农场改造成集生产、制造、销售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① 《论农业产业化》,载于《人民日报》1995 年 12 月 11 日。

农业产业化的对象是家庭农场^①，它不是对我国现有家庭农场制度的抛弃，而是对家庭农场制度的包容与连接，即在家庭农场制度的基础上，通过一定的合约安排实现农业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的一体化经营，从而使得农户能够分享流通增值，增加收入。在农户时间、精力（农业生产时间受自然条件的约束，对时间的要求一般是刚性的，即“不违农时”）和资本能力的约束下，农户只能靠他人或组织的力量延长产业链，即将自己的农业生产环节嵌入到他人的经营过程中，并作为产业链中的有机组成部分，以分享产业化的部分收益。在农户“被产业化”的诸多方式中，“公司+农户”及其扩展方式得到了极大关注，在实践中这种组织方式也被称为“订单农业”。订单农业也称合同农业或契约农业，是指在农业生产之前，农民与企业或中介组织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确定双方权利与义务关系的产销合同，农民根据合同组织生产，企业或中介组织按合同收购农户生产的产品的一种农业协同经营形式（刘凤芹，2003）。从渠道理论的角度来看，此种渠道关系是契约型渠道关系。契约型渠道关系在其他的农业产业化形式中也占据着重要的地位，正是通过它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或组织才将农户整合到自己的经营体系之中，组成集生产、制造、销售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因此，“订单农业”的实质就是农户与农产品加工或流通企业之间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

近年来，农业产业化在其内在的激励机制和各级政府扶持政策的推动下，得到了快速发展，但在发展过程中也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尤其是农户与其他渠道主体之间的契约交易关系的稳定性更是成为农业产业化的“阿喀琉斯之踵”。契约型农产品交易中的违约问题已经引起了学者的广泛关注。从已有的研究成果来看，大多是从理论（尤其是交易费用理论与不完全契约理论）和个案的角度来分析契约型农产品交易蕴含的契约性质及其制度内涵（罗必良和王玉蓉，2000；周立群和曹利群，2001，2002；刘凤芹，2003），并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的违约动因、类型、影响因素等问题进行深入的剖析（史建民，2001；刘凤芹，2003；郭晓鸣、廖祖君和孙彬，2006；郭红东，2006；陈英武和高彦彦，2008），提出了多种有利于提高交易稳定性的组织模式（Key & Runsten，1999；周立群和曹利群，2001；杜吟棠，2002；咸春龙，2002；赵德余、顾海英和黄璐，2005）。总体来看，目前国内学者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

^① 家庭农场是指以家庭成员为主要生产者的农场，但也包括少量或临时性的雇工。与之相对的是企业化农场，它是指以工资劳动者为主要生产者的农场。在我国，农业生产单位主要以农户家庭为主，企业化农场数量非常有限。而且，企业化农场规模较大，经营能力强，其产业链大多已延伸到加工与销售等环节，也就是说这种农场已经是“产业化”的了。因此农业产业化的对象并不包括企业化农场（夏春玉和薛建强，2008）。

关系稳定性的研究涉及问题广泛,并且已经取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尤其是新制度经济学在该领域的应用,不仅深化了对农产品流通过程中关于交易的契约形式、交易组织类型,以及交易成本与效率等问题的认识,而且实现了与西方学者对相关问题的研究的对接。

然而,现有研究的一个重大不足在于以经济学为理论基础的研究中,由于学者们过于关注各种渠道关系中的契约形式及其隐含的各种经济学命题,关系中的行为问题、社会文化问题却没有得到应有的关注。而实际上,农产品契约交易关系还受到主体之间的互动行为以及人际关系网络等社会因素的影响,这也正是许多看上去没有什么差别的农业产业化项目最终实施效果相去甚远的原因。传统的渠道行为理论认为,渠道关系中的各种行为问题是影响渠道效率的重要因素,渠道行为变量之间存在复杂的因果影响关系。但需要注意的是,这些结论都是建立在工业品流通渠道之上的,在以权力结构过度失衡为特征的农产品渠道关系中,渠道行为变量之间的影响关系到底怎样,它们对渠道效率又有着什么样的影响,却一直没有学者给出明确的回答。此外,经济社会学指出,任何经济行为都是嵌入在社会关系中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所处的农户人际关系网络将会对交易过程、方式和整个渠道的绩效产生重大影响。特别是在我国的农村社会中,农村社会相对封闭的性质使得人际关系网络成为处于严重弱势地位的农户用来处理与企业交易关系的一个有效工具。因此,为了给参与农业产业化的相关主体提供更为全面的处理契约交易关系的理论依据,非常有必要在现有的以经济学为理论基础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将渠道行为理论和社会网络理论引入农产品流通领域的研究,从而为该领域的研究提供多元化的研究视角和更为丰富的理论基础。

鉴于此,本书将以提高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为着眼点,以农户和农产品收购企业之间的契约型交易关系为分析单位,从农户人际关系网络与渠道行为的角度,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进行研究,分析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对渠道行为、渠道行为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机理,并在问卷调查数据的基础上,对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渠道行为和交易关系稳定性之间的影响关系进行实证检验。

1.2 研究目的与研究意义

1.2.1 研究目的

本书的研究目的是从渠道行为这一微观视角切入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

稳定性的研究，将研究重点置于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中的互动行为与社会因素上，分析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的渠道行为变量之间的影响关系，以及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对渠道行为、渠道行为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机理，并进行实证的检验。

1.2.2 研究意义

1.2.2.1 理论意义

第一，从现有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的研究来看，大多数研究都采用的是新制度经济学的分析范式，尤其是交易成本经济学、契约经济学等理论，而渠道行为理论在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研究领域的应用，无论是在广度上还是在深度上都远不及前者。本书从渠道行为理论的角度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进行研究，以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作为基本分析单位，同时充分考虑中国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因素对渠道行为和交易稳定性的影响，为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的研究提供更为广阔的分析视角和更为丰富的理论基础。

第二，农产品市场的基础是以农户家庭作为基本生产单位的生产制度，其与以大规模生产制度为基础的工业品市场存在着较大的差别。首先，与工业品交易关系不同，在我国的农产品交易关系中，作为商品生产者的农户与其渠道伙伴（尤其是农产品加工和流通企业）在规模与实力上存在显著的差异，交易关系中的权力结构是高度不平衡的。其次，与工业品生产企业具有完全的市场主体地位不同，农户参与农产品流通活动的市场主体地位是不健全的。这样一个独特的市场，为建立于工业品流通活动基础上的，渠道行为理论的适用性检验与理论创新提供了难得的研究样本。因而，应用渠道行为理论深入研究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对该理论自身的发展、完善与创新同样具有重要理论价值。

第三，在过去的近 40 年的渠道行为理论研究中，除了少数学者的探索性研究之外，学者们对渠道行为问题的研究大多局限于二元渠道关系（以两个渠道主体之间的关系为研究单位）。但从社会网络的视角对包括渠道权力在内的渠道行为进行研究，已经成为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尤其是在中国的农产品渠道关系研究中，引入社会网络的视角更为迫切和必要。在中国，处于极端弱势地位的农户迫切需要寻找一条改善其不利交易地位的途径，而中国农村社会相对封闭的性质，使得农户人际关系网络自然而然地成为农户用来处理与农产品收购企业交易关系的一个重要且有效的工具。因此，本书将社会网络理论中

的两个核心概念（网络密度和网络中心性）引入渠道行为的研究中来，探讨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特征对农户渠道权力、农产品收购企业的权力应用、渠道中的冲突水平和农户对渠道关系的满意度等渠道行为结构变量的直接影响，以及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特征以渠道行为变量为中介，对农户违约倾向和续约意愿两个交易关系稳定性变量的间接影响。

1.2.2.2 实践意义

自1993年山东省潍坊市率先提出农业产业化发展战略以来，农业产业化在我国各级政府的大力扶持和推动下得到了快速发展，但在发展过程中也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其中以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的违约率居高不下最为严重，已经严重制约了农业产业化的进一步发展与完善，并影响到了农业产业化在解决“三农”问题上的作用与价值。

与以往研究过于关注经济因素对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不同，本书将重点关注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之间的互动行为等社会因素对交易关系稳定性的影响，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改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提高稳定性，降低违约率的政策建议。因此，本书的出版将有助于农业产业化中的相关企业、组织和农户在合理利用经济因素的基础上，进一步利用适宜的人际关系和渠道行为来提高交易绩效，并切实降低违约率。同时，本书还可以为我国相关部门制定农业产业化政策提供新的视角，有助于相关部门正确评估、监控和引导契约型农产品交易中的行为，为农业产业化构建良好的实施环境。

1.3 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

1.3.1 研究对象

本书以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农产品加工或流通企业）之间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为研究对象。与传统的现货市场的农产品交易关系不同，在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中，农户在保持与农产品收购企业相互独立的前提下，在农业生产前与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订立口头或书面的产销合同，并按照合同的约定组织农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在实践中这种交易关系也被称为“订单农业”、“合同农业”或“契约农业”。

从农产品流通渠道来看，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特指农产品流通的第一个

环节，即农户将生产的农产品销售给农产品收购企业。通过这一环节，农产品实现从生产领域进入流通领域。从这一点来看，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之间的交易关系是“小农户”进入“大市场”的关键环节。通过对这一环节的深入研究，有助于发现农户有效进入市场的方式与路径，有利于解决“小农户”与“大市场”之间的矛盾。

从农业产业化的组织形式来看，占据农产品生产环节的农户与占据农产品加工和流通环节的农产品收购企业之间的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是实现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关键一环。只有通过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才能实现农户的“被产业化”，即将农户整合到农产品加工与流通企业的经营体系之中，组成集生产、制造、销售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1.3.2 研究内容

本书的主要内容是探讨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农户与农产品收购企业的渠道行为与契约型农产品交易关系稳定性之间的影响机理，具体包括以下四部分的内容。

第一，构建理论框架。对社会网络理论、渠道行为理论和农产品契约交易关系稳定性的相关研究文献进行系统回顾与评述，掌握农产品契约交易关系稳定性研究的进展及现状。在此基础上，明确将社会网络理论和渠道行为理论应用到农产品契约交易关系研究的适用性与可能的理论贡献，并初步构建农户人际关系网络结构、渠道行为对农产品契约交易关系稳定性影响的理论框架，形成若干命题与假设。这项工作将构成后续研究的理论基础。

第二，量表的开发。虽然本书中的大多数关键变量（如网络密度、网络中心性、渠道权力、权力使用方式和冲突等）在社会网络理论及渠道行为理论中都已经有了成熟的量表，但这些量表都源于工业品流通领域。从现有研究文献来看，这些量表在农产品流通领域的应用尚属首次，因此有必要对这些量表进行修订与检验。此外，违约倾向和续约意愿两个变量的提出是源于农业产业化实践中的违约问题，在现有的研究文献中并没有可以直接借用的成熟量表。鉴于此，本书将遵循规范的量表开发过程，一是在借鉴工业品流通领域的成熟量表的基础上，通过农户访谈和征求专家意见两个环节设计初始问卷。二是利用初始问卷开展预调查，并在预调查数据的基础上，利用信度分析和探索性因子分析方法来分析问卷的信度及效度，再根据分析结果对量表进行进一步的修订。三是利用修订后的问卷开展大规模调查，并使用验证性因子分析对量表的组合信度、收敛效度和判别效度进行检验，进而根据分析结果对量表再次